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并于2019年8月26日在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张泾工业园区幸福路8号豪普大厦召开现场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刊登在2019年8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管理总部办公地址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了真实性、相关性和可比性原则，能更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内容。

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备查文件：

- 1、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其他与本次会议相关的文件。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